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为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原指定陈贤德先生、关建宇先生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至2018年12月31日止。

2017年7月6日，公司收到国海证券《关于变更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保荐代表人陈贤德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能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有序进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国海证券委派郝为可先生接替陈贤德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并履行相关职责，本次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关建宇先生、郝为可先生。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7日

附件：郝为可先生简历

郝为可先生，现任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融资部执行董事，金融学硕士，保荐代表人，8年投资银行业务从业经历。先后主导或参与了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等IPO项目；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再融资项目以及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重大资产重组财务顾问项目。